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公司现有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王丁辉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公司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福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11,000万元人民币，总敞口为5,500万元人民币，期限为一年。为双方更好地履行上述交易，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丁辉先生为本次授信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两年，同时由公司以其合法拥有的部分房产、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丁辉先生及其配偶许小云女士以其房产共同抵押给光大银行福州分行，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本次授信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开展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丁辉、王丁明回避表决。

本议案将提交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丁辉、王丁明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日